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医疗器械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次）

项目编号：B3S[2024]95号-002

合同编号：THYB20240422

甲 方：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乙 方：新疆通和义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所需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医疗器械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第二次）经新疆兴图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 B3S[2024]95 号-002 采购文件在国内以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经询价小组确定新疆通和义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一）本项目采购文件
- （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 （三）合同格式、合同条款
- （四）成交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五）成交通知书
- （六）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货物、数量及规格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附件一）（同响应文件中报价明细表，下同）。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57327.00 元，大写：玖拾伍万柒仟叁佰贰拾柒元整。（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

乙方开户单位：新疆通和义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号：65050161665000002774

开户行号：105881000454

税 号：91650106MAD49QLB83

地 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路 118 号 1 栋 202 室

电 话：13319827986

五、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财政性资金 957327.00 元

自筹性资金 _____ 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通过《新疆兵团政府采购管理系统》及时向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六、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买方凭合同及完税发票支付合同金额的70%(金额: 670128.90 大写: 陆拾柒万零壹佰贰拾捌元玖角整); 经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将所有采购设备验收合格(包括安装、调试、培训、检测等完成)后, 买方凭验收合格证明及完税发票支付给卖方合同价款的30%(金额: 287198.10 大写: 贰拾捌万柒仟壹佰玖拾捌元壹角整);

七、交付日期、地点

1、交付日期: 全部货物须在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如因受不可抗力影响, 供货期顺延或双方协商解决。)

2、交付地点: 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涉及。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十、合同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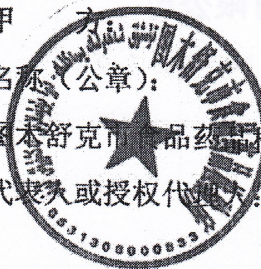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贰份, 乙方贰份。

甲

单位名称(公章):

图木舒克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新疆通和义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电 话: 0998-6302700

签订日期: 2024.4.23

电 话: 13319827986

签订日期: 2024.4.23



附件一：

合同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1	医用针管(针)韧性测试仪	上海衡仪 ZR9626-D	台	1	43865	43865
2	医用注射针针尖刺穿力测试仪	上海衡仪 ZC15811-F	套	1	48677	48677
3	医用注射针管(针)刚性测试仪	上海衡仪 ZG9626-F	台	1	69743	69743
4	断裂力和连接牢固度测试仪	上海衡仪 LD-2	台	1	44752	44752
5	注射器密合性正压测试仪	上海衡仪 ZZ15810-D	台	1	38768	38768
6	医用注射器滑动性能测试仪	上海衡仪 ZH15810-D	台	1	45832	45832
7	注射器器身密合性负压测试仪	上海衡仪 ZF15810-F	台	1	35757	35757
8	输液器泄漏负压测试仪	上海衡仪 SF8368-D	台	1	32688	32688
9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含超纯水机及 UPS)	日立仪器 3110	台	1	597245	597245
	合计(人民币)大写: 玖拾伍万柒仟叁佰贰拾柒元整					957327.00

51040128288